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暨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漳州金万辰投资有限公司、蔡冬娜、福建含羞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王泽宁、 王健坤、林该春、彭德建、范鸿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50), 漳州金万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金万辰")计 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 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99,897 股(占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0.9594%)。

近日,公司收到漳州金万辰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获悉 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漳州金万辰于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10 月 27 日合计 减持公司股票 1,578,751 股。在此期间,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使得总股本 由 187,615,062 股增加至 188,891,422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含羞草农业开发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农开发")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 王健坤先生、林该春女士、彭德建先生、范鸿娟女士合计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触及 1%整数倍。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90),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蔡冬娜女士计划自 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500股(占公告时公司总股本比例0.0147%)。近日,公司收到蔡冬娜女士出 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获悉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漳州金万辰	集中竞价交易	2025.9.8-2025.10.27	175.55	1,578,751	0.8415
蔡冬娜	集中竞价交易	2025.10.24	174.68	27,500	0.0147
合计				1,606,251	0.8561

- 注: (1) 漳州金万辰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票, 蔡冬娜女士的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 (2) 表格中的减持比例系根据减持预披露公告时公司总股本计算;
 - (3) 表格中各明细数加总与合计数如存在差异属四舍五入所致。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漳州金万 辰	合计持有股份	24,663,430	13.1458	23,084,679	12.221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63,430	13.1458	23,084,679	12.22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蔡冬娜	合计持有股份	110,000	0.0586	82,500	0.043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500	0.014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82,500	0.0440	82,500	0.0437

注: (1) 本次减持前股东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系根据减持预披露公告时公司总股本计算,本次减持后股东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系根据公司当前总股本计算:

(2) 表格中各明细数加总与合计数如存在差异属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福建含羞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漳浦台湾农民创业园长桥镇溪内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漳州金万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福岐北路1号综合楼二楼办公室 2间				
信息披	支露义务人三	王泽宁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				
信息披	技露义务人四	王健坤				
	住所	工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信息披		林该春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				
信息排	支露义务人六	彭德建				
17.0.40	 住所	江苏省兴化市				
信息初		范鸿娟				
III 101 12	<u> </u>	江苏省兴化市				
+n +		2025年9月8日至2025年10月2	7 🗆			
权益变动过程		漳州金万辰于2025年9月8日 持公司股份1,578,751股,在山 股票归属使得总股本。 188,891,422股,导致公司控制 行动人漳州金万辰、王泽宁、 、范鸿娟合计持股比例由56.2	比期间,公司第二类限制性 由 187,615,062 股 增 加 至 设股东福建农开发及其一致 王健坤、林该春、彭德建			
股票简称	万辰集团	股票代码	300972			
变动方向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为			<u> </u>			
2. 本次权益变动	 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万股)	变动比例(%)			
福建农开发	A 股	0	-0.1180			
漳州金万辰	A 股	-157.8751	-0.9246			
王泽宁	A 股	0	-0.0922			
王健坤	A 股	0	-0.0013			
林该春	A 股	0	-0.0005			
彭德建	A 股	0	-0.0750			
范鸿娟	A 股	0	-0.0043			
	合计	-157.8751	-1.216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公司第二类限制性 股票归属导致持股 比例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未	生有股心	未	生有职心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JX JN 41 1/JN	放切压灰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32,759,200	17.4609	32,759,200	17.3429
福建农开发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759,200	17.4609	32,759,200	17.34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24,663,430	13.1458	23,084,679	12.2211
漳州金万辰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63,430	13.1458	23,084,679	12.22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25,619,115	13.6551	25,619,115	13.5629
王泽宁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0,000	1.1033	6,404,779	3.39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49,115	12.5518	19,214,336	10.1722
	合计持有股份	360,000	0.1919	360,000	0.1906
王健坤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	0.1919	360,000	0.1906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	0.0640	120,000	0.0635
林该春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	0.0160	30,000	0.01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	0.0480	90,000	0.0476
	合计持有股份	20,838,855	11.1072	20,838,855	11.0322
彭德建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38,855	11.1072	20,838,855	11.03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0	0.6396	1,200,000	0.6353
范鸿娟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	0.6396	1,200,000	0.63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05,560,600	56.2645	103,981,849	55.048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561,485	43.4728	84,317,513	44.63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999,115	12.7917	19,664,336	10.4104

注:

- 1、本次权益变动前,以漳州金万辰本次减持前公司总股本 187,615,062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188,891,422 股为基数计算;
- 2、王泽宁先生认购的 2023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导致王泽宁先生所持无限售流通股增加;
- 3、表格中各明细数加总与合计数如存在差异属四舍五入所致。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否□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 、计划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本次变动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未违反相关承诺,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 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 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上述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漳州金万辰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剩余221,146股不再减持。
 - 3、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与股份减持有关的承诺如下:

(1) 漳州金万辰

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即2021年10月19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承诺履行情况: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21年4月19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漳州金万辰未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未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未触及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7.19元/股),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即2021年10月19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①本公司对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公司减持期间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减持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②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如拟减持公司股票,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③本公司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上述期间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本公司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④本公司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则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⑤本公司若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⑥本公司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后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⑦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新的股份减持规定或细则,本公司将对减持方式、减持进度、减持比例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调整,并确保符合新的股份减持规定或细则的规定。

承诺履行情况:漳州金万辰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其作出的上述承诺,本

承诺为长期承诺,漳州金万辰将持续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2) 蔡冬娜女士

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或漳州金万辰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前述限售期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③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即2021年10月19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④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

承诺履行情况: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21年4月19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蔡冬娜女士未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未由公司或漳州金万辰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未触及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7.19元/股),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即2021年10月19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上述第①③项承诺已履行完毕。蔡冬娜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其作出的上述第②项承诺,本承诺为长期承诺,蔡冬娜女士将持续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完成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备查文件

- 1、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